

#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精选 25 篇）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精选 25 篇）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1

甲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乙方：\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电话：\_\_\_\_\_

地址：\_\_\_\_\_

甲乙双方依据《\_\_\_\_\_》的公正、诚信原则，协商全都签订协议以确定双方的商品供货合作关系，本协议履行期间签订的全部协议书和补充协议均为本协议不行分割的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一、合同主体

1、甲方要货方式可实行下列第\_\_\_\_\_种方式：

（1）固定电话要货。

（2）手机要货。

（3）上门要货。

(4) 其他\_\_\_\_\_。

2、乙方经营商品品牌为：

\_\_\_\_\_。

3、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需向甲方供应双方确认的有效证件等证明文件的原件及复印件作为本合同之附件。

4、乙方保证向甲方供应的全部文件真实、合法、有效，如乙方供应虚假文件，应担当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二、结算方式（从以下各项中选择一项）

1、帐期结算，帐期\_\_\_\_\_天。

2、压批结算。

3、月销实结。

其 它 补 充 结 算

\_\_\_\_\_。

三、订货数量

1.最小定货数量为\_\_\_\_\_件或\_\_\_\_\_元。

2.定货周期是否有限制：

(1) 有：\_\_\_\_\_天，

(2) 没有。

四、价格商定

1、乙方保证：供应给甲方的全部商品价格均为市场最低价并负责产品配送至甲方经营场所。

2、乙方如上调供货价格，应先向甲方选购部提出申请。自甲方同意之日起半个月后开头实行。

3、乙方可对甲方的售价进行指导，并保证甲方的售价为当地同类超市最低价格。如发觉有比甲方实行的售价更低的价格时，甲方将马上采纳新的最低价格，同时乙方承诺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毛利损失部分。

### 五、商品丢失补偿

商品丢失补偿率\_\_\_\_\_%。

(1) 每次结帐扣除。

(2) 供应实货补偿。

( 3 ) 其 它

\_\_\_\_\_。

### 六、临期、过期、滞销商品的处理

1、过期商品退换货率\_\_\_\_\_%；临期商品退换货率\_\_\_\_\_%；  
残损商品退换货率\_\_\_\_\_%；滞销商品退换货率\_\_\_\_\_%。

2、换货：乙方在收到换货通知后\_\_\_\_\_天之内，前往指定地点换货，过期甲方将直接扣款处理。若需现场确定的过期商品，乙方须于接到通知之日起\_\_\_\_\_天内将其收回，过期甲方将不负责保留，货款扣除。

3、退货：乙方对于甲方滞销、变质、有残、包装不良的商品应无条件退货，由此产生的相应费用由乙方担当。乙方按退货收货期限到我超市取货（取货期限：市区内\_\_\_\_\_天，市区以外\_\_\_\_\_天），

超过有效期将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对所退商品的全部权及处置权。

## 七、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合同到期后，双方依据自身状况打算是否续签合同。

## 八、不行抗力

如双方因不行抗力大事，部分或完全无法履行其在本协议下的义务，只要由此造成的无法履行，该方的义务中受不行抗力影响的部分将暂停履行。受不行抗力大事影响的一方应在最短期限内将不行抗力大事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供应有关该不行抗力大事的全部相关信息。该通知一经发出，本协议项下因不行抗力大事不能履行的义务将暂停履行。如该暂停履行超过一个月，则双方中的任一方可为此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

## 九、保密

1.双方保证对从另一方取得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商业隐秘（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隐秘）予以保密。未经该商业隐秘的原供应方同意，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隐秘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商定的除外。

## 十、违约责任

1、交付的货物及其规格、等级、产地、\_\_\_\_\_、质量不符合合同商定的，乙方应于\_\_\_\_\_天内负责调换；交付货物的数量不符合合同商定的，乙方应于\_\_\_\_\_天内负责补齐。因乙方没有根据商定交货，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2、乙方拖延交货的，每拖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应交货货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甲方逾期提货的，每拖延一日，应向乙方支付应提货货款万分之\_\_\_\_\_的违约金。乙方逾期\_\_\_\_\_日仍不交货的，按合同总额\_\_\_\_\_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每拖延一日，应向甲方支付拖延付款额\_\_\_\_\_ %的违约金。

4、甲方无正当理由拒不收货，按该批货金额\_\_\_\_\_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因包装物质量不符合要求造成的损失由包装物供应方担当。

#### 十一、其他留意事项

1、乙方必需是经过国家行政登记机关依法核准登记的生产企业或销售单位，同时具备相应的生产资质条件或销售条件。

2、供应商应保证所供应商品具备合法授权生产及销售，如由此而产生相应的法律纠纷及相应损失，由供应商负责担当相应的后果，而且每天购物保留进一步起诉的权利。

3、促销商品的供货价格应在促销期生效前 3 天至促销结束后顺延 3 天执行。

4、甲方可在交货前对订单内容进行更改或删除，但必需事前告知更改内容，乙方在接到订单\_\_\_\_\_日内仍未交货，甲方有权终止订单。乙方必需根据甲方订单规定的数量交货，如与订单所订品种及数量不符，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担当。

5、本协议有效期内详细业务处理，包括：增加品种、价格变动、促销活动及费用处理等，双方以书面形式商定，双方签署的书面协议均作为本协议的补充协议。

## 十二、合同争议的解决

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委员会\_\_\_\_\_；

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十三、?合同生效及补充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_\_\_\_\_份，其中甲方执\_\_\_\_\_份，乙方执\_\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

2.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对合同内容的变更或补充应实行书面形式，作为本合同的附件。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2

购货单位（简称甲方）：\_\_\_\_\_

供货单位（简称乙方）：\_\_\_\_\_

依据《\_\_\_\_\_》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就材料配件设备的供货事宜与乙方达成全都看法，特签订本合同，以资信守。

## 第一条、供货产品

1、商品名称：\_\_\_\_\_；

2、产品规格：\_\_\_\_\_；

3、产品单价：\_\_\_\_\_；

4、商品数量：\_\_\_\_\_；

5、单品总额：\_\_\_\_\_；

6、总金额：\_\_\_\_\_。

其次条、合同总价

1、本合同总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第三条、合同履行期限、地点

1、交货期：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_\_\_\_\_天内，乙方应交付合同货物，并完成安装、调试及培训，可交付甲方正常使用。

2、合同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位于\_\_\_\_\_。

第四条、付款方式和条件

1、付款方式。

(1) 本合同采纳\_\_\_\_\_的付款方式支付合同款项，共计\_\_\_\_\_元。合同签订后\_\_\_\_\_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全款。

(2) 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开具本合同全额的\_\_\_\_\_%增值税发票并交付甲方，否则甲方有权按因乙方未出具增值税发票而导致甲方担当付款税金的\_\_\_\_\_倍。

(3) 乙方所开具的发票必需是签订合同单位的正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担当因发票缘由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经济损失。

2、付款条件。

(1) 乙方保证所\_\_\_\_\_品的全部权无任何瑕疵，无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见权利。

(2) 乙方若到甲方用户及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处理有关问题时，以防止保证解决质量问题及技术指导服务，不得向其泄露有关供货渠道；价格等信息，否则甲方有权对此造成的损失向乙方索赔，停付乙方的全部剩余货款之索赔大事处理完毕，并不担当任何违约责任。

(3) 乙方所\_\_\_\_\_品质量符合合同商定，并按时；按量供货。

(4) 乙方在每批货物交付后必需开具相应的正式发票，甲方凭正式发票支付货款。

#### 第五条、违约责任

2、假如合同货物有质量缺陷或不符合合同规定，在取得甲方同意后，乙方负责修理、调换或退货，调换货物的质量，按本合同质量保证规定，质保期\_\_\_\_\_个月。假如合同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并不影响货物的使用性能的前提下，经甲方同意可将货物贬值处理。

3、如因乙方缘由致使验收不合格，乙方应负责对合同货物进行修理、更换或修改，并负担因此而产生的费用。

4、一方违反有关合同学问产权及保密规定时，守约方有权限期进行订正，并追究其违约责任，按\_\_\_\_\_万元的倍数合理确定罚金，直至违约方完全落实订正措施，消退影响为止。

违约方对守约方的损失赔偿应包括守约方因一个或数个第三方从违约方获得本合同学问产权或保密性信息而给守约方造成的损

害。

## 第六条、检验

1、材料运达到货地点后，甲方负责清点接货。如因包装不当造成设备质量下降或破损、缺件等，乙方担当质量责任。如运输部门造成的破损、缺件等事故，由乙方为主出面协调处理，甲方帮助解决。

2、材料全部到达现场后，乙方应按甲方支配的时间派人到现场进行开箱检验。如乙方不能按时到达现场，又无函电通知时，甲方有权开箱检验，并对缺件、质量损坏状况做出记录，乙方应认可并负责处理。

## 第七条、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一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第八条、其他商定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即行生效。

2、本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都应严格履行合同，如消失问题应根据《\_\_\_\_\_》等有关规定办理。

3、本合同同在执行过程中消失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反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纪要”方式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双方各执\_\_\_\_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3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公正自愿、协商全都的原则，为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现就乙方为甲方餐厅供应食品类商品的详细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共同信守。

一、乙方作为供货商，必需具备食品类商品的供货资格，有政府相关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卫生许可证、税务登记证等营业必备的证件和手续，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向甲方供应上述证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无公章的，由负责人签名盖手印)，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 二、商品名称及要求

1、名称：\_\_\_\_\_

2、品牌：\_\_\_\_\_

3、规格：\_\_\_\_\_

4、型号：\_\_\_\_\_

5、毛重：\_\_\_\_\_

6、净重：\_\_\_\_\_

7、成分组成：\_\_\_\_\_

8、详细包装：\_\_\_\_\_

三、乙方供应的上述商品，必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平安的生产和销售标准，不得向甲方供应假冒伪劣、腐烂变质、有毒、超过质保期、未经检疫检验，和同类的正常商品相比有差异的货物。因此而造成的食品平安事故，或因质量问题引起消费纠纷，造成第三方顾客损失和投诉的，乙方要负责一切经济赔偿和法律责任。并赐予\_\_\_\_\_元的惩罚。

#### 四、送货方式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供货周期和供货时间，按甲方供应的品名、规格、质量、特性、产地、包装、数量等要求，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不按供货时间供货，每次赔付甲方\_\_\_\_元，以此类推。

#### 五、供货价格

甲乙双方对详细品种每\_\_\_\_天(天为\_\_\_\_个周期)议价一次，确定供货价格后，不论市场价格如何变动，日内供货价格不变。一方提出价格变动，须在该价格到期\_\_\_\_天前提出，便于另一方进行市场调查，新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期协定的价格表终止，以新价格表为准(如双方对新价格不能达成全都，本合同自行终止)。如到期三天前双方都未提出变动价格，下一个周期连续执行上一个周期的价格。

#### 六、验收标准

1、品名、品牌、规格、数量、包装、产地等要符合甲方供应的购货清单。

2、质量及外观要求：

(见甲乙双方商定的验收标准，作为合同附件)

3、甲方按双方商定的标准验收，如乙方供应的货物不符合标准和甲方购货清单的要求，甲方收货人员可以拒收，乙方必需准时赐予更换或补充，不得影响甲方的正常营业。某些货物由于密封包装和表皮的限制，不能在进货验收时发觉质量问题的，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发觉内在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准时赐予退换。由于以上缘由造成甲乙双方的损失，均由乙方担当。上述问题乙方在每个供货周期内不能消失\_\_\_\_\_次以上，第三次罚款\_\_\_\_\_元，以此类推。

### 七、货款结算及手续

乙方供货的商品，由乙方出具收货单据，收货单据上必需注明收货日期、品名、品牌、数量、单价、合计金额等，甲方验收后必需有四人以上签名(保管、店长、厨师长、驻点选购)才能作为乙方结账的凭证。收货单据乙方应妥当保管，丢失单据损失自负。每月\_\_\_\_日，乙方与相应物资部先行对单，核准金额后，向甲方公司财务填报请款单，经财务及相关人员核准审批后，于每月\_\_\_\_日支付上期货款。

甲方承付乙方的货款，可以现金支付，也可以银行划转。 银行划转：乙方须向甲方财务部供应开户行、账号等手续。现金支付：乙方要指定专人结账，供应相应的身份证复印件备查，乙方更换收款人，须出具书面证明。

### 八、供货保证金

为了保障本合同的执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甲方供货及质量保证金\_\_\_\_\_元(不计利息)，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 10 日内，甲方退还乙方供货保证金。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甲方有权动用保证金冲

抵，保证金不够冲抵的，甲方有权动用未付货款冲抵。

##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乙方供货保证金。给甲方及第三方顾客造成的经济及名誉损失，由乙方全部担当。后果严峻的，甲方有权向相关监管部门举报乙方;造成食品平安事故的，乙方要负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

2、乙方违反合同被惩罚的，在每月支付货款时扣除。

3、乙方不得向甲方选购及验收人员供应回扣和礼品。如发觉乙方和甲方相关人员里勾外连，实行以次充好、缺斤少量的方法，损害甲方利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供货保证金，不付剩余货款。

4、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货款，赔付乙方\_\_\_\_元。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可通过法律程序处理。

十一、本合同双方签字，乙方支付供货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营业地点：\_\_\_\_\_ 营业地点：\_\_\_\_\_

负责人：\_\_\_\_\_ 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4

Pclass='\"MsoNormal\"' style='TEXT-ALIGN:left;' margin:' 民法典频道为您整理合同订立、合同终止等民法典相关学问，分类齐全，欢迎扫描。假如还有其他疑问，请点击民法典首页查看，感谢您的访问。

xml:namespace

协议供货，是指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协议供货的供应商和协议产品。在协议有效期内，采购人直接或通过谈判或询价等方式与协议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的一种选购形式。该形式常用政府选购。

长期供货合同范本

出买方：(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买受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鉴于：

1.甲方为一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之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民事主体资格，且甲方情愿向乙方出售其生产或经销的产品并保证该产品的质量符合乙方要求；

2.乙方为一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之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民事主体资格，且乙方情愿购买甲方生产或经销的产品并保证根据双方的商定准时向甲方支付货款。

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公平协商的基础上，基于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达成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文字定义

1.1 本合同所称的“合同”、“本合同”均特指目前甲、乙双方签订之产品买卖合同，如涉及其他合同，则冠以该合同的详细名称。

1.2 本合同所称“甲方”，特指本合同第一页标明之出卖方。

1.3 本合同所称“乙方”，特指本合同第一页标明之买受方。

1.4 本合同中，任何当事人单称“一方”，合称“双方”。

## 2. 合同标的

### 2.1 产品概述

为实现本合同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全都确认甲方欲出售给乙方、乙方欲向甲方购买的产品符合本条所描述之条件：

2.1.1 产品名称为：牌型号的。

2.1.2 生产厂商为：。

2.1.3 产品的计量单位和计量标准为：。

### 2.2 产品质量

2.2.1 双方全都确认，本合同商定之产品应达到的质量标准为：

。

2.2.2 为证明其出售的产品符合双方商定的质量标准，甲方应在出售给乙方的全部产品上标注该产品经过出厂检验合格的标志或附有以标签、文件等方式制作的产品合格证，甲方承诺：该标志、合格证所称的“合格”，即表示该产品质量符合甚至高于本合同第 2.2.1 条商定的质量标准。

2.2.3 如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商定的标准，甲方应担当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因此导致乙方重新购买同类产品的合理差价、乙方因此需向第三方担当的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相关间接经济损失。

### 2.3 产品包装

2.3.1 双方全都确认，本合同商定之产品应具备如下的包装标准：

。

2.3.2 如甲方不能达到本包装的标准，应向乙方担当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因此导致产品损坏、变质等减损产品价值的状况消失，甲方应担当赔偿责任，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因此导致乙方重新购买同类产品的合理差价、乙方因此需向第三方担当的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相关间接经济损失。

## 2.4 产品数量

鉴于长期供货合同的特别性，本合同产品数量以乙方的实际需要为标准，最终根据双方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同时双方明确：本合同对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总的购货数量和每个月(或每个结算周期)的购货数量均没有要求和限定。

##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5

出 买 方：（以下简称"甲方"）

买 受 方：（以下简称"乙方"）

鉴于：

1. 甲方为一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之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民事主体资格，且甲方情愿向乙方出售其生产或经销的产品并保证该产品的质量符合乙方要求；

2.

乙方为一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设立之有限责任公司，具有独立的民事主体资格，且乙方情愿购买甲方生产或经销的产品并保证根据双方的商定准时向甲方支付货款。甲、乙双方为明确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在公平协商的基础上，基于各自的真实意思表示，达成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1. 文字定义

1.1 本合同所称的"合同"、"本合同"均特指目前甲、乙双方签订之产品买卖合同，如涉及其他合同，则冠以该合同的详细名称。

1.2 本合同所称"甲方"，特指本合同第一页标明之出卖方。

1.3 本合同所称"乙方"，特指本合同第一页标明之买受方。

1.4 本合同中，任何当事人单称"一方"，合称"双方"。

## 2. 合同标的

### 2.1 产品概述

为实现本合同目的，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全都确认甲方欲出售给乙方、乙方欲向甲方购买的产品符合本条所描述之条件：

2.1.1 产品名称;品牌 ; 型号;生产厂商 ; 产品的计量单位和计量标准; 产品质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报价单为准(报价单与合同同等法律效力)

2.2.1 双方全都确认，本合同商定之产品应达到的质量标准。

2.2.2 为证明其出售的产品符合双方商定的质量标准，甲方应在出售给乙方的全部产品上标注该产品经过出厂检验合格的标志或附有以标签、文件等方式制作的产品合格证，甲方承诺：该标志、合

合格证所称的"合格",即表示该产品质量符合甚至高于本合同第 2.2.1 条商定的质量标准。

2.2.3 如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商定的标准，甲方应担当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因此导致乙方重新购买同类产品的合理差价、乙方因此需向第三方担当的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相关间接经济损失。

## 2.3 产品包装

2.3.1 双方全都确认，本合同商定之产品应具备包装标准。

2.3.2 如甲方不能达到本包装的标准，应向乙方担当相应的违约责任。如因此导致产品损坏、变质等减损产品价值的状况消失，甲方应担当赔偿责任，赔偿乙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因此导致乙方重新购买同类产品的合理差价、乙方因此需向第三方担当的违约责任、赔偿责任等相关间接经济损失。

## 2.4 产品数量

鉴于长期供货合同的特别性，本合同产品数量以乙方的实际需要为标准，最终根据双方实际发生的数量结算。同时双方明确：本合同对乙方在合同有效期内总的购货数量和每个月(或每个结算周期)的购货数量均没有要求和限定。

## 2.5 供货期间

本合同甲方向乙方供货的期间为： ，自本合同发生法律效力之日起开头计算。本供货期间届满，本合同自动终止。

## 3. 合同价款及支付

### 3.1 合同价款

#### 3.1.1

经双方协商确认，甲方出售给乙方的产品单价双方确认报价单为准。

3.1.2 考虑到市场的变化和双方的利益，以及本合同确定的长期关系，双方全都同意，当本合同商定的产品的市场价格连续三个月上涨或下跌超过本合同商定单价的 5%时，双方应达成补充协议重新确定单价并协商解决此前三个月已经结算货款的追加或退还问题。

3.1.3 如双方无法就新的单价达成全都看法，则仍根据本合同 3.1.1 条商定的单价与市场实际单价之间差价的 50%上涨或下调，但对于此前三个月的结算不再调整。

## 3.2 货款的结算与支付

### 3.2.1 周期

经双方协商全都，确定乙方与甲方实行月结的方式结算价款，即以一个日历月为一个结算周期，每月的一日至一十五日为本结算周期的核对期和上一个结算周期的付款期。

### 3.2.2 结算

双方应在核对期共同就本结算周期发生的提货单、收货单、退货单等有效单据进行核对，核对全都后确定该结算周期内乙方实际收到的甲方货物数量，按本合同 3.1 条商定的单价计算该结算周期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总价款。

### 3.2.3 付款

乙方在与甲方核对清晰并确定了该结算周期的付款金额后，于下一个结算周期的核对期内向甲方支付该货款。甲方应在乙方付款日前 3 日向乙方开具等额的正式发票提示乙方付款，否则乙方有权拒绝付款。乙方拖延付款的，根据日万分之五的标准向甲方支付拖延履行金。

### 3.3 乙方向甲方支付货款采纳现金/支票的方式以人民币支付。

甲方供应并确认其帐户如下：

开户银行：

帐 号：

单位名称：

## 4. 交付

### 4.1 交付方式

4.1.1 经双方协商全都，共同确认本合同商定之产品的交付方式为甲方送货至乙方指定的地点。详细程序为：乙方依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向甲方发出送货通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送达均可)，送货通知应当记载明确乙方需要的产品型号、数量及送货时间，甲方在接到乙方的通知后应按通知的要求在乙方指定的时间内将乙方指定数量、型号的产品送到指定的地点。

4.1.2 甲方因送货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

4.1.3 在甲方将产品送达至乙方指定的地点之前，无论乙方付款与否，该产品的损毁、灭失等一切风险均由甲方担当，在乙方检验并在送货单上签字确认接收后，该风险始转移给乙方。

## 4.2 交付地点

4.2.1 乙方指定的甲方交付地点为： 。

4.2.2

如乙方依据实际状况需要转变送货地点的，以乙方向甲方发出的送货通知所实际记载的送货地点为准，如乙方在送货单上没有记载送货地址的，视为送货地址为 4.2.1 条指定的地址。

4.3 甲方向乙方交付产品时，应当由甲方或实际承运人向乙方供应送货的产品清单并留存一份给乙方保存。乙方接收人员在送货单上的签字或乙方在该送货单上的盖章行为，视为为甲方完成交付义务。但上述行为仅表明乙方接收了甲方发送的如该清单所列的数量、型号的产品，并不表示乙方已经检验完毕，乙方检验应当在检验期内进行。

4.4 甲方应根据乙方送货通知指定的期间向乙方履行交付义务。如甲方超出乙方指定的交付期 日交付的，乙方可以拒绝接收，同时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担当相应赔偿责任，包括乙方因此延误工期形成的罚款、损失以及临时购买其他替代产品的差价。

## 5. 检验及质量保证

5.1 在甲方将本合同商定的产品根据本合同第 4 条的商定交付乙方后，乙方应首先即时对甲方送货的数量、型号进行清点、检查，并在甲方或承运人供应的送货单上签字。对于产品数量不符合本合同商定的，乙方有权只根据实际接收的数量签收。对于产品型号与本合同商定不全都的，乙方有权只签收符合商定的部分，对不符合商定的产品由甲方负责调换，因此发生的费用由甲方自行负责。

因上述状况导致乙方没有根据本合同商定的数量接收产品的，对未接收部分的检验期间顺延，且乙方有权仅就实际接收的数量付款。

## 5.2

乙方接收产品后，应在本合同商定的检验期间内准时对产品进行质量检验。乙方的质量检验仅限于对该产品的外观或明显质量瑕疵(如：损坏、变质等)进行检验。对于乙方检验后消失的该产品内在的、不宜发觉的质量问题，甲方需依法在该产品的质量保证期内担当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

5.3 双方经过协商全都确定检验期间为 一 日，自乙方收到甲方的产品之日起开头计算。乙方应当在检验期间内将产品的存在外观上或其它明显质量瑕疵的情形通知甲方。乙方怠于通知的，视为产品质量无外观上的或其它明显的质量瑕疵。

5.4 甲方保证向乙方出售的产品符合本合同第 2.3 条商定的质量标准，甲方确认出售给乙方的产品的质量保证期为 根据产品出厂时厂家制定的质量保证期为准 ，自该产品标明的出厂日期开头计算。同时甲方承诺乙方接收产品后，实际享受的质量保证期不低于 一年 。乙方有权就自其接收之日起质量保证期已经不足 的产品要求甲方调换，因此发生的运输等费用由甲方担当。

5.5 因甲方产品消失质量问题的，乙方可暂扣尚未支付给甲方的货款用以抵偿其损失，或在甲方依照本合同商定担当了相应的赔偿责任后再行支付甲方。乙方因本条所述缘由暂扣甲方货款的，不属于逾期付款，不支付拖延履行金。

## 6. 退货

6.1 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商定的，乙方有权退货并要求甲方退还全部货款。

6.2 对于乙方因甲方产品质量不符合本合同商定而发生经济损失的，甲方在退还全部货款后还应当担当相应的赔偿责任。

## 7. 违约责任

7.1 甲、乙双方违反本合同任何一条之商定，即视为违约。违约方须向守约方担当相应的违约责任。

7.2 本合同针对违约方的详细违约行为需担当的违约责任商定不明确的，违约方应当担当守约方因违约方违约行为所发生的实际经济损失的赔偿责任，包括守约方因此需要向第三方担当的赔偿责任。

7.3 对双方都违反本合同商定的，各自担当相应的违约责任。

## 8. 不行抗力

8.1 "不行抗力大事"指一方无法掌握的，致使该方无法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大事。

8.2 若一方因不行抗力大事而不能履行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该方应在不行抗力大事发生后十四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双方应尽其最大可能削减损失。若发生不行抗力大事，一方无需对因不能履行或损失担当责任，并且不得视为对本合同的违约。患病不行抗力的一方应实行适当的措施最大限度的削减或消退不行抗力的影响，并尝试恢复履行受影响的义务。

## 9. 通知

9.1 任何一方依据本合同发出的通知或其他联系应以中文书写并可通过人工送递或航空挂号邮寄(预付邮资)、公认的快递服务或以传真发送至另一方的指定地址，通知视为有效。送达的日期按以下方法予以确定：

9.1.1 人工投递的通知，视为人工投递之日送达；

9.1.2 航空挂号邮寄，视为邮戳日期后第十天送达；

9.1.3 开递送达的通知，视为服务机构发出后第五天送达；

9.1.4 传真发送的通知，视为发送日后第一个营业日送达。

9.2 指定的通讯地址以合同开头所标明的联系地址为准，任何承租方更改通讯地址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未通知则视为原地址有效，不得以联系地址变更为由主张没有收到对方的通知，对方发往原联系地址的通知视为已经送达。

## 10. 附则

10.1 合同的修改和变更：对本合同或其附件的修改只可通过经双方授权的代表签署中文书面协议进行。

10.2 可分性：本合同任何条款的单独无效，不影响其它条款的效力。

10.3 文字：本合同以中文签署。

10.4 完整协议：本合同包括其附件构成双方之间就本合同所涉事项的全部协议，取代双方之前就合同事项达成的全部口头和书面的协议、合同、谅解和联系。各条款的标题仅为便于参阅而设，不具法律效力。

10.5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下的权利是累积性的。除非法律另有明确规定，否则，这些权利应被视为可以并行不悖。

## 11. 其他

11.1 合同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首先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全都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11.3 本合同的附件是构成本合同的不行分割的组成部分，依其规定对合同双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

11.4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5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

\_\_\_日

###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6

需方：建京分公司 供方：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供货方愿向需方供应北京 华泽大厦 工程项目施工用钢材。经双方友好协商，特制订如下合同条款：

一.所供钢材规格、数量、单价：(元)

二.供方必需在以下钢厂选择、调配需方所用钢材：

1. 钢材需选用-----钢厂、-----钢厂、-----钢厂、-----钢厂、-----

钢厂；三.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及北京市现行有关规定要求。四.供货时间：

20xx 年八月二十日至 20xx 年七月三十日 五.

合同价格期限:材料供货合同 1.在供货期间,双方以业主每月确认的单价为付款及结算依据;供方于每月 30 日将当月供货量交于需方进行核对确认,双方签字盖章后作为付款及结算依据。 六.供方职责:

1. 依据需方每月钢材需用方案准时将钢材运到需方指定地点。供货方在收到需方进货通知后需按期供货。

2. 运输方式及费用均由供货方担当;

3. 按国家有关规定随货向需方供应钢材材质单、钢材标识牌,做到牌、货全都;4. 如因钢材质量不符合要求造成经济损失,供货方担当全部责任;5. 供方送货人: ----- 七.需方责任:

1.需方需提前十日将将来一个月的钢材方案用量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且需方在供货前七日将钢材所需详细品种、规格、数量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以便供方能准时精确地供货。

2.钢材到现场后的抽样复检工作由需方负责。如使用未经质检站检测的钢材,一切后果由需方自行担当。

4.需方在现场验收人: 八.计量方式及验收:

1.线材用电子磅现场过磅交货,同时双方签字确认;

2.螺纹钢材检尺,按理论重量折算重量交货;同时双方签字确认;

3.检尺交货的钢材由需方派人监磅。螺纹钢为标准定尺。验收提出异议的时间为

3 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在供方未到现场前不得拆用钢材,否则供方不担当责任。

九.付款方式:

1.由开发商开具支票，需方背书的形式转让给供方，如开发商未按期向供方付款，

我方不担当任何违约责任，且供方不得因付款问题影响钢材供应。否则担当违约责任。

3.乙方在收到全部货款前必需与甲方签定《材料供应价格/租赁结算协议书》。

十.违约责任：

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合同争议解决方法：

在执行本合同中双方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向需方住宅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其他：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需 方 供 方

##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7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公正自愿、协商全都的原则，为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现就乙方为甲方餐厅供应食品类商品的详细事宜达成以下协议，共同信守。

### 二、商品名称及要求

1、名称： \_\_\_\_\_

2、品牌： \_\_\_\_\_

3、规格：\_\_\_\_\_

4、型号：\_\_\_\_\_

5、毛重：\_\_\_\_\_

6、净重：\_\_\_\_\_

7、成分组成：\_\_\_\_\_

8、详细包装：\_\_\_\_\_

#### 四、送货方式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供货周期和供货时间，按甲方供应的品名、规格、质量、特性、产地、包装、数量等要求，将货物送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不按供货时间供货，每次赔付甲方\_\_\_\_\_元，以此类推。

#### 五、供货价格

甲乙双方对详细品种每\_\_\_\_\_天(?天为\_\_\_\_\_个周期)议价一次，确定供货价格后，不论市场价格如何变动，?日内供货价格不变。一方提出价格变动，须在该价格到期\_\_\_\_\_天前提出，便于另一方进行市场调查，新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本期协定的价格表终止，以新价格表为准(如双方对新价格不能达成全都，本合同自行终止)。如到期三天前双方都未提出变动价格，下一个周期连续执行上一个周期的价格。

#### 六、验收标准

1、品名、品牌、规格、数量、包装、产地等要符合甲方供应的购货清单。

## 2、质量及外观要求：

(见甲乙双方商定的验收标准，作为合同附件)

## 七、货款结算及手续

乙方供货的商品，由乙方出具收货单据，收货单据上必需注明收货日期、品名、品牌、数量、单价、合计金额等，甲方验收后必需有四人以上签名(保管、店长、厨师长、驻点选购)才能作为乙方结账的凭证。收货单据乙方应妥当保管，丢失单据损失自负。每月\_\_\_\_日，乙方与相应物资部先行对单，核准金额后，向甲方公司财务填报请款单，经财务及相关人员核准审批后，于每月\_\_\_\_日支付上期货款。

甲方承付乙方的货款，可以现金支付，也可以银行划转。?银行划转：乙方须向甲方财务部供应开户行、账号等手续。现金支付：乙方要指定专人结账，供应相应的身份证复印件备查，乙方更换收款人，须出具书面证明。

## 八、供货保证金

为了保障本合同的执行，乙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甲方供货及质量保证金\_\_\_\_元(不计利息)，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 10 日内，甲方退还乙方供货保证金。违反本合同第三条，甲方有权动用保证金冲抵，保证金不够冲抵的，甲方有权动用未付货款冲抵。

## 九、违约责任

1、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三款，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乙方供货保证金。给甲方及第三方顾客造成的经济及名誉损失，由乙方全部担当。后果严峻的，甲方有权向相关监管部门举报乙方;造成食品平安事故的，乙方要负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

2、乙方违反合同被惩罚的，在每月支付货款时扣除。

3、乙方不得向甲方选购及验收人员供应回扣和礼品。如发觉乙方和甲方相关人员里勾外连，实行以次充好、缺斤少量的方法，损害甲方利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不退供货保证金，不付剩余货款。

4、甲方未按时支付乙方货款，赔付乙方\_\_\_\_\_元。

十、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处理，协商不成的，可通过法律程序处理。

十一、本合同双方签字，乙方支付供货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

甲方：\_\_\_\_\_乙方：\_\_\_\_\_

营业地点：\_\_\_\_\_?营业地点：\_\_\_\_\_

负责人：\_\_\_\_\_?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_\_\_\_年\_\_月\_\_日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 8

甲方：\_\_\_\_\_

电话：\_\_\_\_\_

乙方：\_\_\_\_\_

电话: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自愿、公正、互惠互利和诚恳守信的原则，就产品供销的有关事宜协商全都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一、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_\_\_\_\_整。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_\_\_\_\_元，在乙方将上述产品送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后，甲方一次性将剩余款项付给乙方。

### 二、产品质量

1、乙方保证所供应的产品货真价实，来源合法，无任何法律纠纷和质量问题，假如乙方所供应产品与第三方消失了纠纷，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均由乙方担当。

2、假如甲方在使用上述产品过程中，消失产品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调换，若不能调换，予以退还。

### 三、违约职责

1、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合同商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担当赔偿职责。

2、乙方未按合同商定供货的，按延迟供货的部分款，每延迟一日担当货款的万分之五违约金，延迟 10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甲方未根据合同商定的期限结算的，应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延迟一日，需支付结算货款的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 10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甲方不得无故拒绝接货，否则应当担当由此造成的损失和运输费用。

5、合同解除后，双方应当根据本合同的商定进行对帐和结算，不得刁难。

#### 四、其他商定事项

本合同一式两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假如消失纠纷，双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五、其它事项

\_\_\_\_\_。  
\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

长期供货合同（餐厅经营） 篇9

选购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签约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购销合同

选购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公平、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乙方按甲方对产品的实际需要,依照本合同商定向甲方指定的地点供货。产品

其次条 合同价款

1、合同价款按下列原则确定

(1)本着长期合作,互惠互利的精神,甲方按实际需要向乙方购买产品。本合同

(2)本合同签订后,甲方或甲方指定的关联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将根据实际需要在

(3)本合同签订后,任一分批合同签订前,经市场调查表明,犹如类产品市场价

(4)对于建筑设备、材料的选购,若合同有效期到期,但甲方已使用乙方材料的工程

2、本合同签订后,

甲方任一发出的书面供货通知书发出之前，甲方可依据本条第 1 款的定价原则将本合同项下的产品更换为甲方所需要的乙方其他产品或乙方已更新换代的产品。甲方也可依据实际需要另行招标或向其他供应商选购，但在进行同类产品的招标时，在同等条件下应优先考虑乙方。

3、乙方按本合同商定以包供货、包运输、包通过验收、包风险、包税金、包售后

4、结算方法：实际数量以甲方验收签证为准，按实结算，单价按本合同中确定的

### 第三条 质量、技术标准

1、质量要求：

2、技术标准按下列规定执行：

### 第四条 乙方承诺

1、乙方保证所供应的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且为产品生产厂家原厂生产的

2、乙方保证在商定时间内按本合同及甲方书面供货通知书商定的产品种类、品牌、数量、规格型号、质量及售后服务内容等向甲方供应产品及服务。

3、乙方保证所供材料(产品)不涉及学问产权方面的纠纷，如因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负责。

4、乙方保证每月供货力量不少于 。

5、若乙方产品价格下降比例达到 5 %以上(含本数)时，乙方必

需在 2 天内通知甲方。

#### 第五条 保修(质)条款

乙方供应的货品质量保质期如国家规定终身保质或保修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国家没规定的期限为

年，自各批产品通过本合同商定的全部验收之日起计算，在保修(质)期内，如产品发生故障的，乙方必需在接到甲方的书面通知后的 2 天内对产品进行免费修理，修理不合格的应无条件更换(因不正值使用、不行抗力、甲方人为破坏除外)。若乙方拖延，则甲方可另行托付他人修理、更换，费用由乙方负担(先从保修(质)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补交)，保修(质)期满后修理服务只收工本费。同时乙方应实行国家新"三包'政策，对产品向用户供应修理服务。

本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合同效力的限制。

#### 第六条 产品包装标准

产品包装：有国家标准的，根据国家标准包装;没有国家标准的，根据行业标准包装;既无国家标准又无行业标准的，按出厂包装标准包装。

乙方的产品包装应有乙方名称(或标志)，乙方必需实行防潮、防雨、防锈、防震、防腐蚀等爱护措施以保证满意货品质量、数量、性能的要求。乙方同时必需供应合格证、使用说明书及产品质量鉴定书原件。包装费用已包含在材料单价内。

出厂标准包装(内含安装配件、合格证、装箱单、使用说明书及产品质量保证书)。如为进口产品，乙方须向甲方提交产品原产地证明、原厂质量合格证书、进口海关关单及税票之正本(由甲方查实后交还乙方，复印件由甲方备案)、商检局颁发的商检合格证书、完整的原厂资料、中文安装资料及安装图纸等。

#### 第七条 交货时间、地点和运费负担

1、交货地点： (详细交货地点由甲方指定)

2、详细交货日期以甲方发出的书面供货通知书为准，供货通知书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3、运费(包括卸货和进仓费用)已包含在产品单价中。

4、以交货地点作为本合同的履行地。

#### 第八条 验收标准、方法

1、 乙方按甲方供货通知书上要求的时间将产品运到指定地点，货物运抵前 小时应通知甲方预备接收;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甲方应在合理时间间隔(工作时间为 4 小时，非工作时间为 8 小时)内清点和检查验收;乙方委派送货人(须持有乙方的授权托付书)，代表乙方负责货物的交付、验收、结算工作，乙方应同时供应产地证明、装箱单、产品出厂合格证、质量保证书等交甲方确认，甲方按本合同商定对产品的外观、数量、型号等进行初验,并予以签收确认。

2、验收标准：

3、验收方法或手段：

4、验收及试验单位：

5、假如在验收中产生纠纷，由 产品技术质量监督检查机关检验。相关费用由责任方担当。

#### 第九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收到产品后，假如发觉产品的型号、规格、数量和质量等不符合本合同商定及供货通知书中确定的内容时，甲方可代为保管该产品(因保管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担当)，并在发觉后 7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处理看法，且甲方有权拒付不符合本合同商定的产品的货款；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处理看法后，应在 2 天内按甲方要求负责处理。

#### 第十条 付款方式及期限

1、每月 5 日前，甲乙双方结算上月的供货量并确认上月结算金额，每月 15 日前，甲方按上月的结算金额向乙方以转帐支票或电汇方式支付，若甲方提出按六个月的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则按开票银行同期贴现利息贴息给乙方。

2、每次付款时，乙方须供应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地区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可顺延付款。

3、保修(质)金条款据实选择，如选择则在括号内打""，不选择则在括号内打""。

( )合同结算总价款的 5 %作为保修(质)金，双方在保修(质)期届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办理保修(质)终结手续,甲方在按合同商定扣除保修(质)期内应由乙方支付的各项款项和违约金后，向乙方无息支付。

#### 第十一条 履商定金

履商定金条款据实选择，如选择则在括号内打""，不选择则在括号内打""。( )在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向甲方支付 人民币现金或支票作为本合同的履商定金。当乙方按合同要求完成第一批次供货后，

甲方返还该定金。乙方不履行本合同或履行本合同不符合合同商定时，  
无权要求甲方返还该定金。

## 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甲方供货通知书确定的日期交货的，应担当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每逾期一日，按逾期交货部分产品总价款的 1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日，甲方有权取消该批订货或解除合同，乙方应按该批产品总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未按合同商定的品牌、规格、型号、质量等要求向甲方供货的，乙方应按甲方要求更换直至通过验收。因此造成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按前款担当违约责任。

3、甲方接受乙方的供货并不免除乙方对产品的瑕疵担保责任。乙方除担当修、退、换的责任外，还应按瑕疵产品总价款的 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损失。

4、甲方未按合同商定的时间付款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付而未付货款总额的 1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5、甲方接受乙方交货后，若发觉乙方所供应的产品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不符的，甲方可要求乙方退、换，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书面通知二天内按该批产品总价款的 20%

6、在甲方场所，乙方履行合同应当遵守甲方对于场所的各项管理规定，造成甲方或第三方损失的，由乙方负责全额赔偿，甲方可直接在甲方应付款中扣除。

7、甲方依本合同商定解除合同的，乙方全部人员、产品必需在甲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送达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撤离，甲方没有保管该产品的义务和责任。

8、合同一方违反廉洁协议的，应当向合同他方支付该批产品总价款的5%的违约金，并赔偿合同他方因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且合同他方可据此解除合同。

9、任何一方违反廉洁协议并触犯刑律的，合同他方可以向司法机关举报、控告。

10、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付未付款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连续向乙方追偿。

### 第十三条 合同终止

#### (一)因解除而终止

1、由于乙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假如甲方认为本合同已无必要连续履行或乙方在收到甲方要求其订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订正其违约行为，则甲方有权向乙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乙方时生效，乙方应按本合同商定担当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可连续向乙方追偿。

2、由于甲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假如甲方在收到乙方要求其订正违约的通知后仍不订正其违约行为，则乙方有权向甲方发出解除本合同的书面通知，该通知自送达甲方时生效，甲方应向乙方支付双方确认已完成工作量的款项，并按本合同商定担当违约责任。

3、合同一方依本合同商定行使解除权的，合同自解除通知送达之日起终止。违约方应当向另一方支付违约金或赔偿损失。

4、合同终止后，不阻碍一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合同权利义务终止：

- 1、本合同已按商定履行完毕;
- 2、本合同经各方协商全都而终止;
- 3、本合同因一方消失本条第(一)款的违约状况(包括因一方擅自转让本合同项下权利义务行为), 另一方发出解除合同的通知;
- 4、法律法规规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 第十四条 免责条款

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开和不能克服的自然缘由或社会缘由, 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时, 遇到上述不行抗力大事的一方, 应马上书面通知合同其他方, 并应在不行抗力大事发生后十五天内, 向合同其他方供应经不行抗力大事发生地的县级以上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合同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部分履行的有效证明文件。由合同各方按大事对履行合同影响的程度协商打算是否解除合同、或者部分或全部免除合同的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同。

遭受不行抗力一方未履行上述义务的, 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 第十五条 解决争议的方法

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 双方应当本着友好、协作的精神进行协商;协商不成, 提起诉讼的, 双方同意由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管辖。

#### 第十六条 转让条款

未经合同其他方书面同意, 任何一方不得全部或部分转让其在本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 第十七条 保密条款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

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968113115056007006>